附件1：

**綦江区2021 年度公务员招录工作**

**考生承诺书**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2021年度公务员招录工作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

在此郑重承诺：

1. 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并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2. 本人保证所提供的个人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弄虚作假，不伪造、不使用假证明。如因个人信息错误、缺失及所提供证明材料虚假造成的一切后果，由本人承担。

3. 本人承诺遵守公务员招录考试相关规定，诚信参考，如因违反相关规定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

 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承诺人公民身份号码：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承诺时间：    年  月  日

附件2：

**綦江区2021 年度公务员招录工作考生涉疫信息统计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**身份证号码** | **手机****号码** | **本人和共同居住人涉疫情信息** | **本人****身体****状况** |
| **最近14天是否离渝外出或从外省（市）来渝** | **最近14天是否接触境外及国内高中风险区人员** | **是否曾存在与确诊或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** |
| **否** | **是** | **否** | **是** | **否** | **是（填写接触对象及接触时间地点）** |
| **填写往（返）时间地点、乘坐航班或车船次及是否前往国内高中风险区** | **最近14天是否核酸检测** |
| **否** | **是（填写检测时间、医院及检测结果）** | **填写接触人员身份信息及国家（地区）**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请务必如实报告本人和共同居住人（父母、夫妻、子女等）涉及疫情的接触史或重要情况。未如实报告导致严重后果的，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。